

证券代码: 301083

证券简称: 百胜智能

公告编号: 2023-043

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3日在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中大道1220号百胜智能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鸿安先生主持, 应到监事3人, 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公司组织编写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与会监事认为: 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 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加强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管理,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

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修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0月25日